

关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第九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提案征集的通知

各位代表：

提案工作是完善教代会制度、落实教代会职权、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提高学院民主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九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1日至16日召开。希望代表们认真履职，为本次大会做好准备，运用提案形式为医学院的发展贡献智慧。

现将提案征集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案的征集内容

（一）围绕医学院建设的目标任务，坚持问题导向，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提出：

1. 有关医学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意见建议；
2. 有关推进医学院改革、发展、稳定事业的意见建议；
3. 有关改进医学院教学、医疗、科研、管理工作的意见建议；
4. 有关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提高医学院和附属医院社会声誉的意见建议；
5. 有关医学院教职工普遍关注重大事项的意见建议。

（二）为编制好医学院“十四五”规划，高质量谋划医学院未来发展提出：

1. 有关持续推动医学教育改革向纵深推进，着力培养有灵魂的卓越医学创新人才的意见建议；
2. 有关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队伍结构的意见建议；
3. 有关医学院主动服务对接“健康中国”战略，进一步增强发展动力的意见建议；

4. 有关推动医学院“三步走战略”，实现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医学院目标的意见建议。

(三) 围绕建设和谐校园、着力改善民生提出：

1. 有关协助医学院党政倾听民声、了解民意，构建和谐校园的意见建议；

2. 有关切实保障医学院本部教职工民生福利的意见建议。

二、提案的基本要求

1. 提案应立足医学院改革发展的全局分析思考问题，能真实理性反映大多数教职工意愿，所提建议合理合法、切实可行，采纳后对医学院建设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提案要求一事一案，对涉及较多事项的提案，提案人应适当拆分，分别提出；

3. 按要求填写提案申请表，提供案名、事由和建议等完整信息，允许另附页；

4. 提案应由1名正式代表作为提案人提出，2名及以上正式代表附议，并在纸质提案表上亲笔签名，提案需递交纸质版和电子版。

三、提案的递交

提案申请表纸质版递交医学院工会办公室（东院四舍217室），电子版发至医学院工会邮箱：gonghui@shsmu.edu.cn。本次大会提案征集时间为2021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31日，会后集中审定、办理。提案提交不受时间限制，闭会期间收到的提案将与九届五次会议征集的提案一同办理。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第九届教代会第四次会议秘书处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第九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提案申请表

编号：

提案人		部门		联系电话 或 E-mail	
附议人					
案名					
提案 内 容	事 由				
	建 议				

- 说明：1. 一事一案，一案一表，所有内容填写完整，允许另附页；
 2. 应有 1 名正式代表作为提案人提出，2 名及以上正式代表附议，且须在纸质提案表上签名；
 3. 纸质版交医学院工会办公室（东四舍 217 室），联系电话：63846607，电子版发至医学院工会邮箱：gonghui@shsmu.edu.cn。